

法律专业毕业生走向乡村当“村官”引发的思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4/2021_2022__E6_B3_95_E5_BE_8B_E4_B8_93_E4_c36_54010.htm 2006年7月4日，2000余名

大学生“村官”奔赴北京京郊农村建设一线。作为北京的首届大学生村官，他们将担任村党支部书记助理和村委会主任助理工作。这些“村官”中有76名来自中国政法大学，作为全国法学院的知名学府，中国政法大学一次走出76名上任“村官”，在业内引起不小的轰动。法学专业毕业生走向乡村，是破解“就业难”的对策，还是“人才培养和新农村建设的双赢之举？”无论如何，我们都应该为他们这种敢于探索，勇于担当的职业精神而喝彩。我们有理由相信，随着他们的到来，农村基层法制建设将充满活力。法律毕业生当“村官”引发的思考 中国政法大学学生处处长 李秀云 今年中国政法大学有37名毕业生志愿到西部地区工作。13名毕业生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22名毕业生参加“第三届首都大学生基层志愿服务团”。76名毕业生到北京基层农村就业，担任村党支部书记助理或村委会主任助理。以上各项合计148人。虽然148名到西部和基层就业的同学只占中国政法大学2006届毕业生的5%，但由于有76名本科毕业生选择到北京通县担任村党支部书记助理或村委会主任助理这个事实的存在，一方面开我校学生到中国最基层农村就业之先河，另一方面也使我校到基层就业的毕业生比去年增幅达到50%。其实大学生选择到西部到基层就业的事例并不是现在才有的，只是像北京市今年这样如此有组织成规模的招聘毕业生到最基层的农村就业而与此同时又有如此多的大学生对这一项

目表现出空前的参与热情，不能不说明一些问题。首先，大学生将就业的目光转向西部和基层，是社会就业市场的需求决定的。多年来，高校毕业生就业基本集中在东部地区、经济发达地区和大中城市。而基层是最需要人才的地方。由于长期的城乡差异、区域差异和分配制度的影响，基层人才匮乏，成为制约广大基层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瓶颈，也加剧了人才分布地区不均的结构性矛盾。大学生选择面向基层就业，是避免毕业生就业结构性矛盾的根本途径；也正是基于基层人才市场的需求，特别是党中央、国务院在“十一五”发展规划中提出的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社会政治经济发展目标，将大学生就业的空间和舞台延伸到广阔基层农村。北京市适时推出的《关于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力争用3年至5年的时间，实现每个村、每个社区至少有1名高校毕业生”的目标。是为加快首都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建设，广纳人才储备人才的重要举措。正是这一举措，将首都2000多名大学生吸引到了京郊农村。哪里有需求哪里才有岗位，哪里有岗位哪里才会有就业。这不是一个价值判断，但是一个事实判断。其次，从高校毕业生规模来看，呈现总量大、增幅高的突出特点。2004年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是280万人，2005年是338万人，2006年是413万人，“十一五”时期全国将有2500万以上的普通高等学校的毕业生需要就业。高校的毕业生日益成为社会普通的劳动者，成为社会新增劳动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但不能由此得出人才培养供大于求的结论，恰恰相反社会发展到今天，社会发展对人才的需求提出了更高层次的要求，人才需求的重心已经发生了自上而下的变化。也就是说基层有吸纳毕业生就业的巨

大空间。最后，到基层就业为大学生提供了广阔的锻炼舞台，也将成为大学生职业生涯的宝贵经历和经验的积累。基层就是国情，在基层就业，特别是在农村基层就业将有利于刚参加工作的大学生了解国情民意，磨练意志获取丰富实践知识和经验难得的好机会。历史的经验证明无论哪个行业大凡成功者都有基层工作的经历和经验。从这个角度讲在基层工作只是职业生涯的一个起点。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